109 學年度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妙慧、妙行幼兒園聯合招生簡章

一、依據 108 年 5 月 15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 12 點辦理。

二、新生登記資格

105年9月2日至106年9月1日間出生者，並以有參加招生說明會與老師和家長理念交流及相關諮詢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一)第一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二)第二優先: 本園所教職員工之子女。

(三)第三優先: 目前就讀本園幼生之兄弟姐妹。

(四)第四優先: 本基金會及福智所屬企業之員工子女。

(五)第五優先: 具備以下條件者屬之。

(參加福智團體研討班之學員子女。或曾就讀本園舊生之弟妹。或參加福智團體相關單位會員之親屬。本園教職員工三等親以內親屬之子女。)

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正本驗畢後歸還）。資料如下: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應檢具文件: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社會局核發之低收入戶卡、中低收入戶卡或當年度審核通過公文。

※原住民應檢具文件: 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應檢具文件: 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社會局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

※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應檢具文件: 戶口名簿(含詳細記事)、父母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第四、五優先條件者應檢具文件:學員證…等足以證明身分別之相關佐證資料。

三、招生人數

妙慧和妙行兩園所總共核定招收人數為74人，扣除在園生直升人數61人，可招收名額共計13人。

(一) 3 歲(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 13人。

四、辦理期程

(一)招生簡章公告：109年4月06日前公告於本園佈告欄及福智文教基金會網站(網址: https://www.bwfoce.org/web/ 或 https://reurl.cc/Kkp3E9)。

(二)園所招生說明會: 109年5月24日上午9時至12時。

(三)老師和家長理念交流及相關諮詢: 109年5月24日上午9時至12時。

(四)報名登記日期:109年5月8日至5月22日(凡報名登記者須參加招生說明會及老師和家長理念交流及相關諮詢)。

(五)預約參觀時間: 109年5月24日上午9時至12時。

(六)優先名額抽籤時間：109年6月3日(若名額未滿則全數錄取不辦理抽籤)。

(七)優先名額公告時間：109年6月8日上午9時，名單公告於本園佈告欄。
若有缺額將於6/12公佈是否辦理一般生登記報名作業。

(八)優先錄取生註冊時間: 109年6月10日上午9時至13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至本園所辦理註冊，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九)一般生登記報名作業&註冊時間:

1. 109年6月16日當天辦理現場登記，以有參加招生說明會及老師和家長理念交流及相關諮詢者優先錄取。
2. 109年6月17日上午9時至13時至本園所辦理註冊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十)新生說明會: 109年7月11日下午14時至16時

(十一)開學日期：109 年8月3日。

五、其他

(一) 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 109 年6月19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二)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三)本園收費規定依臺北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 4,500 元，第 3 胎以上子女再減繳 1,000 元，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臺北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臺北市政府109年3月13日北市教前字第1093022992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09 學年度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妙慧&妙行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　　為幼生　　之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妙慧&妙行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裁……切……線……

109 學年度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妙慧&妙行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　　為幼生　　之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　　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附設臺北市私立妙慧&妙行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　家長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